

莎车县财政局文件

莎财振〔2026〕75号

关于拨付历年审计核减资金重新安排预算指标的通知

莎车县塔孜尔其镇：

根据中共莎车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下发的《关于2026年第一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莎车县2025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结余资金再使用的批复》（莎党农领办发〔2026〕19号）批复，现拨付你单位“莎车县塔孜尔其镇绿色种植基地建设项目”预算资金939万元。

请你单位严格按照批复的项目建设内容、地点和资金规模组织项目实施，规范资金支出方向，不得随意扩大使用范围，

严禁资金用于负面清单及与巩固衔接工作无关的事项，严禁违规使用、挤占挪用、贪污侵占、虚报冒领、滞留闲置资金。涉及政府采购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要求组织招投标，预算执行中请对资金运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开展绩效监控，确保项目资金发挥最大效益，预算执行结束后，请对照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上报县财政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发改委。

请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此项资金列入 2026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2130505（生产发展）



抄送：莎车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莎车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莎车县审计局，莎车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莎车县统战部、莎车县林业和草原局、莎车县畜牧兽医局

莎车县财政局行政办公室

2026年02月06日印发

附件1:

莎车县2025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结余资金再使用项目莎车县塔孜尔其镇绿色种植基地建设投资项目 资金分配表

单位：莎车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主管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计划金额	本次下达	资金性质
1	塔孜尔其镇	莎车县塔孜尔其镇绿色种植基地建设	<p>计划总投资：2379.8万元（其中：939万元资金安排2025年结余资金）</p> <p>建设内容：塔孜尔其镇2026年绿色粮食基地建设土地平整5559亩，高效节水3515亩，建设沉砂池7座，其中单系统沉砂池1座，双系统沉砂池6座；建设泵房7座，其中单系统泵房1座，双系统泵房6座；配套变压器7座，配套加压泵8台，配套进滩系统8台。新建高压输电线路4.1km，低压输电线路0.7km，引水渠道0.751km，建设PVC-U埋地管道80.27km（管径DN315~90），建设阀门井及排水井304座。现状土地平整纵向坡度0.1%~5%、横向坡度0.1%~5%，设计土地平整纵向坡度1%、横向坡度1%。平整后土壤耕作层厚度$\geq 25\text{cm}$，有效土层厚度$\geq 60\text{cm}$。</p>	塔孜尔其镇2村、3村、4村、8村、9村、10村、12村、14村、15村、19村、20村、21村、23村、24村、25村、29村	939	939	2025年结余资金
	合计				939.00	939.00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莎车县塔孜尔其镇绿色种植基地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杨栋19945883262
主管部门	莎车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莎车县塔孜尔其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79.80		
	其中:财政拨款	2379.8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本项目主要用于土地平整5559亩,高效节水3515亩,建设沉砂池7座,其中单系统沉砂池1座,双系统沉砂池6座;建设泵房7座,其中单系统泵房1座,双系统泵房6座,配套变压器7座,配套加压泵8台,配套过滤系统8台。新建高压输电线路4.1km,低压输电线路0.7km,引水渠道0.751km,建设PVC-M地理管道80.27km(管径DN315~90),建设阀门井及排水井304座。现状土地平整纵向坡度0.1%-5%、横向坡度0.1%-5%,设计土地平整纵向坡度1%、横向坡度1%,平整后土壤耕作层厚度 $\geq 25\text{cm}$,有效土层厚度 $\geq 60\text{cm}$ 。项目实施后,受益脱贫人口数3685人,土地可以变得更加平整,有利于大型农业机械的作业,土地整理后,提高土地的利用率,农业机械可以进行更大规模的作业,提高农业生产效率,同时吸引更多资金、技术和人才进入农业领域,促进农业现代化,群众满意度95%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平整面积(亩)	≥ 5559 亩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geq **\%$)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项目开工时间(年/月)	2026年5月
			项目完工时间(年/月)	2026年11月
		成本指标	建筑工程投资(万元)	≤ 2279.8 万元
	其他费用成本(万元)		≤ 10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geq **$ 人)	≥ 3685 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土地的利用率	明显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geq **\%$)	$\geq 95\%$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